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變更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二小段404地號等5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

公聽會發言要點

壹、時間：民國109年10月7日（星期三）下午3時0分

貳、地點：臺北市松山區松基區民活動中心

（臺北市松山區339巷2號地下1樓）

參、主持人：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邱股長于真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紀錄：陳信嘉

伍、主席致詞：

大家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治，參與會議的人請配合全程配戴口罩，以保護大家的安全。

委員、各位地主及實施者團隊，歡迎大家來參加由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變更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二小段404地號等5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之公辦公聽會，本次會議是由市府依法主辦，我是今天會議的主持人，目前任職更新處事業科的股長邱于真，今天邀請專家學者是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委員會委員鄭委員凱文及臺北市稅捐稽徵處與會。公聽會舉辦的意旨是透過公聽會之舉辦讓住戶瞭解計畫內容並廣納各住戶之意見，住戶所提意見實施者均應於計畫書內載明並妥予回應，後續作為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參考。如果各位地主想要發言的話請到發言登記處進行登記，會議流程會請實施者做15分鐘事計及權變的簡報，再請各

位地主表達意見。

陸、與會單位發言要點：

一、主席說明發言原則：

- (一) 如有意見表達須完成發言登記，未登記者，其發言不列入會議紀錄內。
- (二) 原則採統問統達方式，發言輪數為二輪，每人3分鐘發言時間。

二、學者專家—鄭委員凱文：

1. 本案產權單純，變更原因為建照抽查，本案是否已取得變更設計之核准函？
2. 平面圖變更部分，傭人房(儲藏室)非為建築技術規則之用語，請釐清該隔間為儲藏室或房間，若為房間需依建築技術規則檢討步行距離。

柒、會議結論：

本次會議與會以及學者專家所提意見，請實施者納入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內參考。另於都市更新審查過程中，如各位民眾還有其他意見，仍可採書面的方式向本市都市更新處表達，更新處將函請實施者做回覆，並做審議會審查的參考，今天公聽會謝謝各位的參加。

本案公辦公聽會紀錄將於會後上網公告，請至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 <https://uro.gov.taipei> 查詢。

捌、散會(下午3時6分)